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出具如下意见：

一、我们认可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同时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

二、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同时我们将加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人员在资金使用审批程序、财务处理和募资资金等事项上的管理，加强复核与内部监督，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之签署页）

全体监事签字：

贺雅新

陈建华

杨斌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年 月 日